附件3

诚信报考承诺书

姓 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我已仔细阅读《湖北省2025年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公告》、《2025年湖北省恩施市城镇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招聘考试公告》，清楚并理解其内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不存在招聘公告中不得报考情形中的任何一条:

（一）现役军人；

（二）全日制高校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三）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和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人员；

（四）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尚在禁考期内的人员；

（五）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等应当执行回避制度的人员；

（六）本市在编教师不得报考；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其他事项

（一）报名时所提供的身份证明、学历证书、资格证书、退役证书、加分、报名减免费用等有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保证在考试及录用期间通讯畅通。如提供虚假证明和信息或者通讯不畅通，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二）知晓报考条件、资格审查程序及相关要求,承诺遵守考试报考的有关要求。如本人成绩合格,但不符合报名条件或未按规定提交资格审查等材料,接受取消继续考试及聘用资格的处理；

（三）保证持真实、有效的身份证和面试通知书参加考试；

（四）考试过程中,服从考试管理部门和考试工作人员安排,接受考试工作人员检查、监督和管理,维护考场秩序,遵守考场规则;

（五）不散布言之无据、失实失真言论，有疑问从正常渠道反馈；

（六）不故意浪费考试资源，按时参加考试相应环节，不无故放弃；

（七）本人已周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第6号）、《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等相关规定,认同并遵守相关规定。

本人已详细阅读以上条款，如有隐报、不报、漏报、虚报个人信息，以及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自愿服从处理决定,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签名（捺印）:

 年 月 日